

《〈產品環保責任(受管制電器)規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

2018年第31號法律公告

B380

2018年第31號法律公告

《〈產品環保責任(受管制電器)規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

現根據《產品環保責任(受管制電器)規例》(第603章，附屬法例B)第1條，指定——

- (a) 2018年5月4日為該規例以下條文開始實施的日期——
 - (i) 第1、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22、29、30、31、32、33、34、35、36、37、38、42、43、44、45及46條；
 - (ii) 附表1；及
- (b) 2018年8月1日為該規例尚未實施的條文開始實施的日期。

環境局局長
黃錦星

2018年2月15日